

專案質詢

8-1-10-072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2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吳委員秉叡，針對重要罪犯判刑確定後，卻屢屢在檢警監控下潛逃，政府部門有無疏漏或故意縱放情形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繼前苗栗縣長何智輝在發監執行前，從苗栗住處消失潛逃到中國之後，馬政府再度演出前立委羅福助逃亡失蹤記，引起全國輿論嘩然。前立委羅福助遭判刑 4 年確定，卻未如期報到發監執行，目前下落不明，外界揣測羅也是偷渡到中國這個避難天堂去了。
- 二、長期以來經濟、貪污案重大罪犯都以中國為避難之都，甚至在對岸公開活動，以非法所得繼續經營大陸事業，給台灣民眾非常惡劣的印象，但是不見國民黨政府透過兩岸協商機制，將這些重大經濟罪犯遣送回國，接受法律制裁。
- 三、台北地檢署指出，為防止羅福助潛逃，該做的監控都做了，但是人犯還是逃了，這是否顯示我們的檢警是嚴重失職，監控執行不力？還是中間有人故意網開一面，甚至收取好處，讓羅福助有逃亡的路線，輕鬆坐上漁船逃走了，吳秉叡要求行政院立刻展開調查，並且嚴懲失職人員。
- 四、內政部長李鴻源在立法院表示，嫌犯在判刑定讞到發監執行確實有段空窗期，法律上也有一些灰色地帶，為尊重準受刑人的基本人權，非重刑罪不會 24 小時跟監，而且在人力上也做不到，那麼內政部要如何改善國人都不敢苟同的「縱放人犯」現象，檢警單位如何硬起來，不要再貽笑大方呢？請行政院立刻懲處失職人員，並就修法和執行層面提出檢討方案。